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2-047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工”或“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由于疫情防控原因,陈议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建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史建伟先生、姜宗成先生、史维女士、曹春林先生、王芳女士、顾振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文化先生、王玉海先生、单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2)。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该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 将与上述其他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该议案进行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两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2年12月19日下午2:00时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三楼30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2年12月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1: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史建伟先生: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常州市武进特种轴承厂销售副科长、武进南方滚针轴承厂厂长、常州市武进南方轴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史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7,800,0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39.6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股东、董事史维为父女关系,与公司股东史娟华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股东、董事许维南是妹婿关系,与公司董事姜宗成是翁婿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史建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史建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姜宗成先生: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克迈特数控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员、轮系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技术中心项目部总监、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姜宗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建伟、史娟华的女婿,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史维为配偶关系,与公司股东、董事许维南是姑侄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姜宗成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姜宗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史维女士: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员、采购主管、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史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200,0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64%。 史维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建伟、史娟华的女儿,与公司董事、总经理姜宗成为配偶关系,与公司股东、董事许维南是姑侄关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史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史维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曹春林先生: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大客户经理,销售部部长,现任公司轴承事业部总经理。

曹春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曹春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曹春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芳女士: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物流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人事行政部部长。

王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顾振江先生: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大学计财处会计,常州瑞高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雅利斯发电机(常州)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雅利斯电力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顾振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顾振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顾振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文化先生: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深)、中国非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2009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常州金狮集团进出口部会计、财务副科长,常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管部主任等职务,常林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和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质量检查员, 江苏理工学院兼职教授,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齐晖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从2019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文化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文化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文化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玉海先生: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9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研发部副部长、市场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新能源品系经理、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高级经理,现任吉林大学汽车工程学院教授,吉林大学青岛汽车研究院院长,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玉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玉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玉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单奕女士: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20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江苏正气浩然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江苏湃亭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江苏凯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国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单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单奕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单奕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2-048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工”或“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方式,向公司各位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羊文锦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徐鹏先生、朱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

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徐鹏先生: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科员,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督察部部长。

徐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徐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朱晨先生: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物流部科员、市场部科员,现任公司计划部科员。

朱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朱晨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2-049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工”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现定于2022年12月19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2月19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2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12月19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2年12月1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三楼301会议室。

二、会议内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史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姜宗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史维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曹春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王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顾振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陈文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玉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单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徐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第1项、第2项、第3项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3项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2年12月15日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无需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2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2年12月15日17:00 前送达。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二楼证券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史维

联系电话:0519-67893573

联系传真:0519-89810195

电子邮箱:zhengquanbu@nf-bearings.com

邮政编码:213164

5、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20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关股东身份证明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通知。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53;投票简称:南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2月19(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22年12月19日召开的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授权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本单位(本人)未明确授权的事项由受托人根据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委托权限: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票数(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史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姜宗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史维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曹春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王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顾振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陈文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玉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单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徐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朱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说明:

1、本次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数为其于股权登记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乘于应选举的非独立董事人数(6名)、独立董事人数(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2名);在每一项表决票数额度范围内,股东可自主分配同意票数,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 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数自主分配给两位或两位以上的候选人;如股东所投出的表决票总数等于或者小于其累积可使用表决票数,则投票有效,实际投出表决票总数与累积可使用表决票数间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 如股东所投出的表决票总数超过其累积可使用表决票数的,股东对该事项的投票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打印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2-116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日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2月2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日9:15—15:00。

3、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协和路1102号建滔诺富特酒店1楼临空厅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韵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合计197人, 代表股份256,088,1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59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136,253,6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84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93人,代表股份119,834,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743%。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提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总得票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中小股东表决之得票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史浩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4,206,168	95.3602%	51,183,184	81.1592%	是
1.02	选举顾昕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3,213,463	94.9725%	50,190,479	79.5851%	是
1.03	选举张韵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3,230,096	94.9790%	50,207,112	79.6114%	是
1.04	选举王芳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3,193,691	94.9648%	50,170,707	79.5537%	是
1.05	选举毕忠福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3,185,190	94.9615%	50,162,206	79.5402%	是
1.06	选举陈闽轩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3,639,092	95.1387%	50,616,108	80.2600%	是

议案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总得票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中小股东表决之得票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洪志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4,289,999	95.3929%	51,267,015	81.2921%	是
2.02	选举李伟群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3,212,768	94.9723%	50,189,784	79.5840%	是
2.03	选举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3,213,114	94.9724%	50,190,130	79.5845%	是

议案3.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总得票数(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中小股东表决之得票数(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蒋敏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43,901,658	95.2413%	50,878,674	80.6763%	是
3.02	选举杨利成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43,416,172	95.0517%	50,393,188	79.9065%	是

议案4.0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343,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88%;反对1,74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02%;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340%;反对1,7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621%;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0%。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5.0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326,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22%;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8%;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0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069%;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890%;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1%。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6.00《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326,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22%;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8%;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0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069%;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890%;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1%。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7.0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326,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22%;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8%;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0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070%;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89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0%。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8.0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326,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22%;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8%;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0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070%;反对1,75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890%;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议案9.0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343,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88%;反对1,74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02%;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2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338%;反对1,74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621%;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1%。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议案10.0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4,299,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15%;反对1,78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75%;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276,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1636%;反对1,78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8323%;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41%。